



香港航海學校
HONG KONG SEA SCHOOL
Established 1946

檔案：(239) in HKSS/CIR/7(19)
日期：11.7.2019

香港航海學校
2019-20 年度
開學須知

敬啟者：

隨函已附本校「2019-20 年度開學須知」，請各家長 / 監護人仔細參閱。2019-20 年度之開學日，學生須按以下的日期和時間返校報到：

新生	2019 年 9 月 2 日 (星期一)	上午 9 時
舊生	2019 年 9 月 2 日 (星期一)	下午 2 時

如就「2019-20 年度開學須知」及本函內容有任何疑問，請於辦公時間致電 2813 1561 予本校職員查詢。

此致
各家長 / 監護人



署任校長 陳道沛

回條

檔案：(239) in HKSS/CIR/7(19)

本人已收妥及閱覽 2019-20 年度開學須知，並會配合有關要求。

學生姓名：_____

家長/監護人簽署：_____

家長/監護人姓名：_____

聯絡電話：_____

開學須知

本須知內所列，僅為學生於 2019-20 年度開學時所要注意之事項，並不包括學校的全部要求及規定，有關學校的各項要求及程序內容，請參閱本校學生手冊及其他家長通告。

1. 開學週安排

為協助學生適應返校後生活及處理班務行政事宜，校方會於開學後的首個星期以特別時間表上課，學生於 2019 年 9 月 6 日（星期五）下午 4 時正放學。

2. 繳費事宜

A. 學生費用

- a. 各學生於本年度內所要繳付之全部費用，詳列於附件（一）內。
- b. 所有學生須於 2019 年 7 月 19 日（星期五）或之前繳交 2019-20 年度之留位費用，以便校方籌辦學生於 2019-20 年度之學習及生活所需。留位費之計算方法已列於附件（二）。
 - I. 如有學生家庭因經濟困難而無法於上述時間或之前繳交留位費，可在 2019 年 7 月 19 日（星期五）或之前向校方提出書面延期申請；校方會按情況處理有關情況。有關申請表為附件（三）。
 - II. 逾期又未有提出延期繳交留位費申請者，會被視為放棄學席，校方保留拒絕有關學生在 2019-20 年度在本校就讀的權利。
 - III. 留位費用只能親身到本校，以現金、入數紙或現金支票（期票恕不受理）繳付。學校會於 2019 年 7 月 11 日至 12 日設櫃位供新生註冊及繳付留位費用；2019 年 7 月 12 日為家長日，屆時亦設有櫃位供舊生繳付留位費。
- c. 除附件（一）內所列之費用，學校凡有任何活動需要收費，都會發出書面通告；如家長 / 監護人對收費有任何疑問，應該即時與學校行政樓職員聯絡。

B. 繳費方法

- a. 校方鼓勵家長 / 監護人開設自動轉帳戶口，繳付「學生生活費」。因辦理自動轉帳手續需時，故首月費用須以現金、入數紙或現金支票（期票恕不受理）繳付。有關辦理自動轉帳手續如下：
 - I. 填妥附頁「直接付款授權書」，於收款人一欄填上「The Incorporated Management Committee of Hong Kong Sea School」或「香港航海學校法團校董會」，帳戶號碼為 004-809-581291-001
 - II. 將申請書交回任何一間銀行。銀行將於每月首天過數，請確保支帳戶口存有足夠費用，免遭銀行罰款。
- b. 如學校有活動需要收費，家長 / 監護人可以現金、入數紙或現金支票（期票恕不受理）繳付。
- c. 使用支票付費之家長 / 監護人請在抬頭註明「香港航海學校法團校董會」或「The Incorporated Management Committee of Hong Kong Sea School」。
- d. 到校繳交費用之家長，請到學校行政樓交學校文員處理。

3. 住宿及膳食安排

A. 住宿安排

- a. 本校為全寄宿中學，故所有入讀本校之學生均須留宿，並入住指定的宿舍。
- b. 本校宿舍僅供本校學生及職員使用，任何人仕如無校方許可，均不能進入宿舍範圍；如家長 / 監護人有必要探望學生，可與學生所屬家社之舍監聯絡及安排。
- c. 如家長 / 監護人有需要讓本人以外的親屬或朋友到校看望學生；或禁止個別人仕與學生接觸，都要透過書面通知校方。
- d. 任何學生要離開學校，都必須得到家長 / 監護人允許，然後由校方作出安排。
- e. 宿舍每晚 9 時 30 分後會關閉大門，如非校方已知或安排之活動，任何學生都不可擅自出入宿舍範圍。
- f. 本校宿舍會為學生提供足夠的貯物空間，讓學生貯存日用品及衣服；如學生攜有任何貴重財，應按本文第 3 點 D 項「學生財物處理」內所列的內容處理。任何未有依照學校指示而導致的財物損失，學校將不會負責及賠償。
- g. 學生不可攜帶任何危險或違法之物品回校。

B. 洗衣服務

- a. 學校已聘有外判承辦商處理學生的洗衣服務，讓學生可以每日清洗衣物，以確保衛生，減低學生患病風險。
- b. 由於承辦商會按批處理學生衣物，故學生必須為其衣物作明確的標記，清楚標明其姓名。有關詳細安排，會於開學後由學生所屬舍監跟進。
- c. 無論學生是否使用有關服務，均須每月繳交有關費用。

C. 膳食安排

- a. 學校自設飯堂及廚工，處理學生一天共四餐膳食，所有費用已計算於「學生生活費」內，故所有學生於上學期間，如非學校有任何活動安排，都無需外出用膳。
- b. 如有家長 / 監護人需要到校帶學生外出用膳，必須事先向校方申請，亦只能與其子弟外出，不能與其他學生同行；而該日膳食之費用，不會因為家長 / 監護人帶同學生外出用膳而退回。
- c. 學生如因任何理由而不能進食某一種類之食物，家長 / 監護人必須透過書面方式通知校方，讓校方可以為學生提供合適的飲食。
- d. 家長 / 監護人可以為學生預備零食，但學生只能在飯堂內食用。
- e. 學校設有飲水器，為確保學生衛生，請各學生自備水壺或水杯；學校並不會提供任何一次性飲水用具。
- f. 學校設有小食部提供小食買賣。

D. 學生財物處理

- a. 學校設有暫管制度，並要求學生在回校時將貴重物品及金錢交舍監放於舍監室內保管。
- b. 學校是有限度容許學生攜帶及使用電子產品，但學生必須自行妥善保管；同時，學校並不會為學生提供任何充電服務。
- c. 除非屬校方安排的活動，否則任何課堂時間，一律嚴禁學生攜帶任何電子產品到教學場地。
 - I. 違者校方會暫時沒收有關產品，並在放學時發還學生；但情況嚴重者，會要求家長到校取回。
 - II. 學生可以配帶智能手錶，但在課堂中不能使用計時以外的其他功能。
- d. 任何未有依照學校指示而導致的財物損失，學校將不會負責及賠償。

E. 藥物及醫療安排

- a. 如學生需要服食任何由醫生處方之藥物，須有醫生證明，並在回校時將相關藥物交予舍監保管及在舍監室指定位置服食。
- b. 校方並不會為學生提供任何成藥，亦不鼓勵家長為學生預備成藥帶返學校；如學生感到不適，校方會聯絡家長 / 監護人到校處理，帶學生前往求醫。
- c. 如學生有任何病歷或敏感，家長 / 監護人必須透過書面方式通知校方，亦要俱附相關的醫生證明文件。
- d. 如學生在校期間需要進行任何醫療程序，如注射針藥、洗腸或測試血糖指數等，家長 / 監護人必須透過書面方式通知校方，讓學校可以安排合適場地供學生進行有關程序。

F. 意外處理

- a. 學校有足夠曾受急救訓練的職員及設有足夠的急救設備處理遇到輕微意外的學生。
- b. 如學生遇到嚴重意外導致骨折、大量出血、失去知覺等情況，學校會即時安排學生由職員陪同送往醫院救治，並會即時通知家長 / 監護人。

G. 儀容要求

學校採用紀律訓練模式，對學生儀容有嚴格要求，期望學生能夠達到大方得體的水平。因此，所有學生必於開學日回校之前，按附件（四）所列之要求，整理儀容。未符附件（四）標準者，校方會按情況，要求學生即時處理或由家長 / 監護人接回處理。

4. 購買開學用品

A. 課本

- a. 2019-20 年度各級的書單已上載至學校網頁，以供查詢。新生在註冊時會獲發實體版本書單，而舊生則會在家長日時，由班主任按升留級情況派發書單。
- b. 家長 / 監護人可以自行到各大零售書店為子弟購買課本，亦可以透過中華書局有限公司訂購。
- c. 中華書局有限公司會於 2019 年 7 月 11 日（星期四）至 7 月 12 日（星期五）到校進行訂購服務，屆時家長 / 監護人可經有關公司進行訂購，並取得九折優惠；前往其門市購買之家長 / 監護人，可獲九五折優惠。
- d. 家長 / 監護人經中華書局有限公司訂購課本時，有權全數繳付書費；或只繳付訂金港幣 100 元，餘款可於取書時繳交。
- e. 凡透過中華書局有限公司訂購課本之學生，會於開學後一星期內取書。
- f. 未清繳餘款的學生課本則暫存於學校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期間家長 / 監護人可以到任何一間中華書局門市部繳交有關費用，並將證明交到校方，學校職員會在收妥證明後安排學生取回課本。如家長 / 監護人於 2019 年 9 月 30 日仍未清繳餘款，則被視為放棄訂購，書本會退回供應商，而所有訂金均不會發還。
- g. 雖然中華書局有限公司與學校簽定了服務協議，但所有交易均屬家長 / 監護人與有關公司的事務，校方會在可能的範圍內為各家長 / 監護人提供協助，但不會處理兩者間的任何商業糾紛或承擔任何一方的賠償責任。
- h. 各家長 / 監護人在繳交書費時，應直接與有關書局職員進行交收，取回及妥善保存單據；學校職員並不會收取或代繳任何與學生書費有關之費用。
- i. 所有訂購課本之費用，並不計算入「學生費用」及「制服費用」之內。

B. 制服

- a. 凡本校學生都必須穿着指定的制服上課及進行活動，詳細的制服樣式、類別、所需數量及價目已列於附件（五）。
- b. 現時本校的制服供應商為嵩山實業有限公司，其地址為新浦崗大有街 33 號佳力工業大廈 1601 室（電話：2307 2688）。除部份制服配件需於學校購買外，學生可透過學校或自行向承辦商購買。有關制服樣式可向學校或承辦商查詢。
- c. 學校制服承辦商並未代理學生全套的回校及離校制服，當中的白恤衫、長西褲及皮鞋等物，家長 / 監護人應該按附件（四）內所列的要求為學生額外購買。

C. 寢具及個人日用品

- a. 由於學生必須在校留宿，為確保個人衛生，故所有學生都必須在開學時，自行購買附件（六）內所列之寢具及個人日用品。
- b. 學校只設有鎖頭、短襪等物品的補購服務，其他各項均要由學生自行於各大商戶購買。為方便學生可以隨時補購物品，家長 / 監護人應給予學生適量金錢，以備不時之需。

5. 編班及更改資料

A. 編班

- a. 所有編班結果會於 2019 年 7 月 12 日透過書面方式通知學生。
- b. 凡插班生，其編班安排會於開學日當日，由本校職員以口頭方式直接通知學生。

B. 更改資料

- a. 如學生需要更改個人資料，須透過書面方式，通知班主任及舍監。
- b. 開學後，校方會進行一次全體學生資料核對及更新程序，詳情請留意屆時相關公布。

6. 中三升中四選修科安排

- A. 凡於本校升讀中四的學生，其選科結果會於 2019 年 7 月 12 日透過書面方式通知學生。
- B. 如屬高中插班生，其註冊時會派發選科表，結果會於開學的第一個星期內透過書面方式通知學生。
- C. 任何在本校升讀中四的學生，如對選科結果有不滿，可按學校既定程序，於 2019 年 9 月 30 日前提出更改選修科的申請，校方會因應有情況決定是否接納。

7. 各項資助及津貼申請

- A. 2019-20 年度有關學生的所有資助及津貼申請表格，會於開學後第一個星期派發，請各家長 / 監護人留意，並在限期前填妥表格，交回學校審批。
- B. 凡已收取的申請表格，校方都會發出收到申請的確認通知書，如家長 / 監護在遞交申請後未有收到任何確認，應該即時致電本校與負責學生資助申請的職員聯絡。

8. 其他

A. 回校及離校

- a. 除學校另行通告外，所有學生都必須於星期晚上 9 時或以前回校；放學時間為星期五下午 4 時。
- b. 所有學生在上課日回校時都要帶備學生證及手冊；在非上課日時則要帶備學生證。由於學生證製作需時，故新生於 9 月份回校時，不用攜帶學生證。
- c. 學生證及手冊都必須保持整潔，如有損壞及遺失，須立即向校方補領。

B. 告假

- a. 凡事假之申請，均須由家長提出，並盡早通知學校；獲批准請假後，學生須於回校時補回家長信以茲證明。
- b. 凡病假之申請，均須由家長提供有效的醫生證明書作為證明。
- c. 學生未按校方既定程序請假者，將被視為「無故缺席」；學生有可因為出席率不足而導致需要留級重修課程。

C. 新生適應課程

學校在 2019 年 8 月期間會舉辦新生適應課程，詳細資料請參閱有關的家長通告。

- D. 惡劣天氣上學及放學安排
請參閱附件（七）。

9. 聯絡

A. 學校通告


- 所有學校通告都會透過學校網頁、學校流動應用程式發布。
- 開學後會進行一次調查，以確認各家長 / 監護人是否可以應用學校網頁及學校流動應用程式知悉發布的訊息。如有各家長 / 監護人未能運用學校網頁及學校流動應用程式知悉發布的訊息，校方會為有關家長 / 監護人提供實體印本通告。
- 如家長 / 監護人無法登入上述的電子平台，可以致電班主任或學校電腦組查詢。

B. 聯絡方法


如要本校職員聯絡，可按下表致電查詢：

一般查詢	家社主任 / 舍監	2813 2919
繳費事宜	學校文員	2813 1561
宿舍及請假事宜	家社主任 / 舍監	2813 2919
班主任及學務事宜	班主任	2813 0330
傳真		2813 2587（行政樓）/ 2813 5650（舍監室）
電郵		hkssch@netvigator.com

如要查詢學校一般資料，可登入學校網頁：

http://www.hkss.edu.hk	
---	---

如對學校活動或即時動態有興趣，可登入學校 Facebook 專頁：

https://www.facebook.com/HKSeaSchool	
---	---

2019-20 年度之班主任安排如下：

1A	1B	2A	2B	3A	3B
林嘉韻老師	魏家亮老師	陳詠雯老師	鄭禮潔老師	黃曦明老師	陳俊貴老師
	賴佩怡老師		黃飛老師		周恣睿老師

4A	4B	5A	5B	6A	6B
唐詠霖老師	藍尹聰老師	鍾毓秀老師	黃文偉老師	陳鍾耀老師	黃耀洋老師
	麥煒傑老師		梁介民老師		羅萬昌老師

學生費用學習材料費

- 各級學生每個學期，全年共分 2 期繳交。
- 上學期之學習材料費會計算於該年度的「留位費」內一併收取。
- 下學期之學習材料費可經由一月份自動轉帳連同「學生生活費」一併繳交；或親身到校以現金、入數紙或現金支票（期票恕不受理）繳付。

收費類別	費用
實用科材料	\$250
美術設計	\$100
旅行及參觀	\$264
筆記印刷	\$ 25
校簿	\$ 34
文件夾	\$ 27
總計	\$700

學生生活費

- 各級學生須要每月繳交，中一至中五分 11 期繳交，中六分 9 期繳交。
- 每學年的 9 月份「學生生活費」已計算於該年度的「留位費」內一併收取。

收費類別	中一 至 中三	中四 至 中五	中六
膳宿費	\$440	\$1,580	\$1,931
洗衣服務費	\$198	\$198	\$198
每月總數	\$ 638	\$1,778	\$2,129

- 中三、中五級及所有新生（不論年級）都須繳交購買床上用品之費用，該年只需繳交一次。

收費類別	中一、中三及中五
床上用品（包括枕頭、枕袋、床單、被及被袋）	\$283

其他收費

- 各級學生於每一學年需繳付 1 次的費用。
- 下列之費用已列入該學年的「留位費」內一併收取。
- 下列之費用可能因為物價變動而每年有所調整，學校會按教育局既定的招標程序處理有關事宜，並更新各項之收費。

收費類別	中一	中二	中三	中四	中五	中六
報紙費（全年）	\$ 275	\$ 275	\$ 275	\$ 275	\$ 275	\$ 250
學生相	\$ 15	\$ 15	\$ 15	\$ 25	\$ 25	\$ 25
電子通告行政費（全年）	\$ 25	\$ 25	\$ 25	\$ 25	\$ 25	\$ 25
電子學生證（全年）	\$ 20	\$ 20	\$ 20	\$ 20	\$ 20	\$ 20

項目	升讀年級					
	升中一	升中二	升中三	升中四	升中五	升中六
學習材料費（上學期）	700	700	700	700	700	700
膳宿費*（九月份）	440	440	440	1580	1580	1931
洗衣費（九月份）	198	198	198	198	198	198
訂報^（全年）	275	275	275	275	275	250
床上用品 床單、被單、枕袋 （按升讀年級）	283	0	283	0	283	0
電子通告行政費（全年）	25	25	25	25	25	25
學生證	20	20	20	20	20	20
學生相#	15	15	15	25	25	25
總數	1956	1673	1956	2823	3106	3149

* 按教育局規定，校方須按定價收取各級之膳宿費，中六全年繳交 9 期；其他級別繳交 11 期；故上表顯示之費用為全年膳宿費總數按期平分後 2019 年 9 月須繳之金額。

^ 全年訂報日數，中一至中五為 110 天；中六為 100 天。

按各級活動需要，初中學生會拍攝 1 打學生相；高中學生會拍攝 2 打學生相。

香港航海學校

延期繳交留位費用申請表注意事項

1. 本表僅供家長 / 監護人填寫。
2. 所遞交之表格，是校方用作審批之用；如校方拒絕有關申請，有關家長 / 監護人仍要在校方指定的時間或之前繳交留位費，否則視作放棄學位處理。
3. 校方對延期繳交留位費的申請保留最終審批的權利。

學生姓名	:	
就讀級別	:	
所屬家社	:	

申請人	:		申請人簽署
與學生關係	:		
提出申請日期	:		

申請延期理由：

預期繳費時間：	
---------	--

以下由校方職員填寫：


	校方信納申請人所提出之延期理由，並容許申請人於_____日或之前繳交留位費。
	校方不信納申請人所提出之延期理由，申請人仍須於限期或之前繳交留位費。

*在合適方格內加「✓」

審批人	:		審批人簽署
職級	:		
審批日期	:		

學生儀容要求

學校採用紀律部隊的模式訓練學生，使學生從中養成服從、自律、負責任的態度。為使訓練順利並得到效果，請各家長 / 監護人加以配合，並督促子弟遵守下列要求：

- 1 髮式要求(請參照學校網頁學生示範)
 - 1.1 保持清潔；
 - 1.2 以短薄及平均為主 (薄斜腳款式)；
 - 1.3 前額頭髮不可蓋過眼眉，髮腳不得蓋住衣領；
 - 1.4 鬚腳不可長過半耳，並應剪為平腳而非尖腳；
 - 1.5 不得染成非天然的顏色；
 - 1.6 髮型不得標奇立異。
- 
- 2 儀容要求
 - 2.1 保持清潔；
 - 2.2 鬍鬚必須剃淨；
 - 2.3 不得配有任何飾物如耳環、耳針、舌環、手鍊、頸鍊等。
 - 3 眼鏡要求（可參照學校網頁實物舉例）
 - 3.1 眼鏡框及鏡臂之物料必須為膠框、金屬框或無框，鏡臂不得超過五毫米；其設計與顏色必須以簡單樸素為要(黑色或金屬原色)，不得標奇立異；
 - 3.2 鏡片必須為透明及無添加顏色。(因健康問題而須採用特別鏡片者除外，但需醫生證明)。
 - 4 回校及離校制服
 - 4.1 夏季
 - 4.1.1 校服款式短袖恤衫 (白色)；
 - 4.1.2 校呔；
 - 4.1.3 有摺深藍色或黑色長西褲；
 - 4.1.4 學校皮帶；
 - 4.1.5 黑長襪 (無印有牌子)；
 - 4.1.6 黑色傳統結帶式皮鞋 (不得穿著軍鞋、麕皮鞋)。
 - 4.2 冬季
 - 4.2.1 校服款式長袖恤衫 (白色)；
 - 4.2.2 校呔；
 - 4.2.3 有摺深藍色或黑色長西褲；
 - 4.2.4 外套為淨式樸素深藍色或黑色寒衣，不得顯示任何顯眼款式或牌子；
 - 4.2.5 學校皮帶；
 - 4.2.6 黑長襪 (無印有牌子)；
 - 4.2.7 黑色傳統結帶式皮鞋 (不得穿著軍鞋、麕皮鞋)。

附件（五） 制服樣式、類別、所需數量及價目表

		物品名稱	售價	數量	總數	備註	
A	1	藍短恤衫	\$92	3	\$276	各級 新生 適用	夏季制服 \$2,076
	2	藍長恤衫	\$98	3	\$294		
	3	藍長校褲	\$113	3	\$339		
	4	校吹	\$50	1	\$50		
	5	白T恤	\$63	5	\$315		
	6	藍短運動褲	\$68	5	\$340		
	7	校徽腰帶	\$67	1	\$67		
	8	校帽連帽徽	\$75	1	\$75		
	9	肩章	\$17	2	\$34		
	10	黑皮鞋	\$286	1	\$286		
B	11	冬季冷衫	\$284	1	\$284	各級 新生 適用	冬季制服 \$944
	12	冬運動上衣	\$154	1	\$154		
	13	冬運動長褲	\$108	2	\$216		
	14	風褸	\$290	1	\$290		
C	15	行山皮靴	\$396	1	\$396	中四級 或以上 適用	行山制服 \$1,080
	16	行山藍帽	\$52	1	\$52		
	17	行山上衣	\$145	2	\$290		
	18	行山長褲	\$138	2	\$276		
	19	行山腰帶	\$66	1	\$66		
D	20	藍毛巾	\$35	2	\$70	各級 新生 適用	其他 \$195
	21	泳褲	\$60	1	\$60		
	22	姓名牌(布)	\$65	1	\$65		
E	23	白色床單	\$55	3	\$165	各級 新生 適用	床上用品 \$283
	24	白色枕袋	\$22	2	\$44		
	25	白色毯套	\$74	1	\$74		
					\$4,578		

1. 中一至中三新生全套制服價錢 $A+B+D+E = \$3,498$

2. 中四至中六新生全套制服價錢 $A+B+C+D+E = \$4,578$

寢具

宿生可透過學校或自行向嵩山實業有限公司購買。有關樣式可向學校士多部或承辦商查詢。類別、樣式、所需數量及價目如下：

	類別/樣式	數量
1	白色床單	3
2	白色枕頭袋	2
3	白色氈套	1

個人日常用品 (須自行購買)

類別	需要基本數量
白色綁帶布鞋(白鞋)	2
純白色短襪	5
黑色短襪	5
個人清潔用品 (包括洗頭水、肥皂、牙刷、牙膏、面巾等)	適量
拖鞋	1
潔鞋用品(如鞋油和鞋膏)	適量
鎖頭連鎖匙 (鎖頭直徑以不超過 7mm 為準)	3
洗衣袋(60 厘米 X60 厘米)	2
衣架	適量
內褲	5
內衣(白色)	2

1 一般情況及原則

香港航海學校以政府天文台所頒布之天氣狀況及教育局相關指引，制定學生於颱風或暴雨警告發出時之安排。因本校為寄宿學校，故有關安排或有別於一般日校之處理。

2 惡劣天氣定義

颱風警告： 包括八號或以上之颱風信號。

暴雨警告： 包括紅色和黑色暴雨警告信號。

3 信號發出在上學前之處理

發出或預計發出八號颱風或以上之颱風信號：

- A. 學生應留在家中，無需上課，直至信號取消；及
- B. 致電學校了解最新安排。

備註： 學生一般回校時間為星期日晚上 9 時，家長可按當日晚上 6 時 30 分天文台之公布作決定。長假期後回校時間為早上 9 時，家長可按當日早上 6 時 30 分天文台之公布作決定。

4 信號在上學途中發出

- A. 學生應留在安全的環境；及
- B. 致電家長或當值舍監，以決定繼續前往學校或返家；及
- C. 在抵達學校或家中後，需立即致電通知當值舍監或家長。

5 信號在留宿期間發出

- A. 學生不得離校；
- B. 學生應繼續留校寄宿，直至有關信號除下後，按學校時間表離校；
- C. 如家長要求學生離校，應向當值舍監申請，並親自或委託親友前往學校接送學生。

6 聯絡方法

學校當值舍監電話：2813 2919。